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7月22日，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二厂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7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主席章正秋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同意章正秋先生、张小华先生作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拟聘任的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监事候选人将以逐项表决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 附件：简历

### 章正秋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1年至1999年，供职于黄岩农药厂质检科；1999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质量部经理、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等职务；2010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从事个人贸易经营活动；2012年12月至2019年7月，历任本公司EHS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章正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48,403 股，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 张小华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3月出生，高中学历，助理工程师。1996年至2007年，任浙江解氏化学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2008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临海生产基地二厂厂长；2013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小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